股票代码:002224　　股票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19-014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文件等方式发出。

2.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14: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培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19-015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文件等方式发出。

2.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国建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002224　　股票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19-016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力士"或"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建设完成,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11,752.73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10%,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655号文)的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六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5,838.3233万股,发行价格为6.6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9,999,996.4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4,909,996.4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3年1月30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3]第610004号验资报告。

二、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和节余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

2015年12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由于原"年产特种橡胶带骨架材料13,500吨建设项目"实施用地不适宜继续扩大生产,公司决定在完成两条线绳生产线的建设后停止继续扩大投资。并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年产5000吨特种橡胶骨架材料和600万AM农机带项目"。

上述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对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异议的专项意见。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实施

公司于2018年9月14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由于"新建年产3,000万Am高性能特种传动V带生产线"和"年产特种橡胶带骨架材料13,500吨建设项目"已于2018年9月13日完成建设,公司计划将前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6,306,588.72元及专户利息用于募投项目"年产5000吨特种橡胶骨架材料和600万AM农机带项目"(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以满足该募投项目未来的资金需求,同时将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到"年产5000吨特种橡胶骨架材料和600万AM农机带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对"新建年产3,000万Am高性能特种传动V带生产线"、"年产特种橡胶带骨架材料13,500吨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上述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止2019年3月22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及节余情况如下:

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累计投入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节余资金(万元)
1	新建年产3,000万Am高性能特种传动V带生产线	11,000.00	10,213.17	92.85%	455.46 [注:已结转,节余资金转入项目3]
2	年产特种橡胶带骨架材料13,500吨建设项目	6,500.00	6,373.09	98.05%	175.20 [注:已结转,节余资金转入项目3]
3	年产5000吨特种橡胶骨架材料和600万AM农机带项目	21,500.00	11,170.53	51.96%	11,752.73 [注:含手续费用、利息收入及项目1、项目2结项转入的节余资金]
合计		39,000.00	27,756.79	71.17%	11,752.73

三、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遵循谨慎、节约的原则,进一步加强项目成本控制、监督和管理,降低项目总支出。

2、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实施精细化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持续推行降本增效原则,严格控制各项支出,合理降低了项目的建设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3、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期间的利息收入结余。

四、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安排及其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11,752.73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本次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安排完毕。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必要性

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3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完成,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不断增加。充足的营运资金将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可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助力公司业务发展及战略规划的顺利推进。

因此,公司计划使用节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合理和必要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五、相关说明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符合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条件。

2、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将委托公司财务人员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

六、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完成的情况下,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资源的合理配置,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公司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三力士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作为承接三力士2013年非公开发行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三力士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19-017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4月9日(星期二)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4月8日至4月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8日下午3:00至2019年4月9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3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2019年4月3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余渚工业园区)。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为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在2019年4月8日15:3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余渚工业园区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312030,信函请注明"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9年4月8日(9:00-11:30、13:00-15:30)

3、登记地点: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余渚工业园区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郭利军、洪跃进

联系电话:0575-84313688,传真号码:0575-84318666

联系地址: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余渚工业园区

邮　　编:312030

2、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4、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24,投票简称:三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大会未设置总提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4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4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524　　证券简称:光正集团　　公告编号:2019-025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3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经事后核查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该文件中的现场会议时间、网络投票时间时间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星期三)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4月9日至2019年4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9日下午15:00至2019年4月10日下午15:00。

更正后: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9年4月11日(星期四)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至2019年4月1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下午15:00至2019年4月11日下午15:00。

除上述内容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请投资者以附件《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为准。公司对此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附件: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定,于2019年4月11日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本次会议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 本次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 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9年4月11日(星期四)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至2019年4月1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下午15:00至2019年4月11日下午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4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2019年4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266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内容

1、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审议《关于聘任2019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2019年度为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19年4月4日19:00前送达公司证券投资部。来信请寄: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266号二楼219室证券投资部,邮编:830012(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9年4月4日全天。

3、登记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266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楼219室证券投资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材料备于公司证券投资部;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日十天前提交;

3、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4、会议联系人:单菁菁女士

联系电话:0991-3766551

传真:0991-3766551

通讯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266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楼219室证券投资部

邮政编码:830012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24

2、投票简称:光正投票

3、议案设置及表决意见

(1)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议案序号
总议案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议案,可对全部议案一次性表决	100.00
议案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4	《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00
议案5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6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00
议案7	《关于聘任2019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2019年度为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00

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填报表决意见

①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②在"议案编码"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100.00进行投票。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2 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4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4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同意	弃权	反对	回避
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	《关于聘任2019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2019年度为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9-026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01月0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16,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12个月以内)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循环滚动使用。《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已于2019年01月0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本次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2019年01月15日,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购买了1000万元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公司因募投项目进展需要,于近日赎回部分本金:500万元人民币,收到理财收益:2.582192万元人民币。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意见已于2019年01月0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四、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公司及子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及时披露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买入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12个月以内)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公司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现金管理收益,维护股东的权益,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1.44亿元(含本次公告金额)。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所有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受托人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1528	结构性存款	2900万元	2018年1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1.35%-4.09%	到期赎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桂东支行	否	"乾元-众盈DJ"保本型2018年第3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亿元	2018年1月29日	2018年4月27日	3.99%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汇利丰"2018年第420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亿元	2018年01月31日	2018年05月02日	1.50%-4.00%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1662	结构性存款	2900万元	2018年4月25日	2018年7月24日	1.35%-3.82%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金钥匙·本利丰"2018年第1057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1450万元	2018年04月27日	2018年08月07日	3.7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汇利丰"2018年第471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7000万元	2018年05月04日	2018年08月02日	1.50%-4.0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270万元	2018年05月10日	可随时赎回	2.05%-3.05%	已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汇利丰"2018年第476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万元	2018年05月11日	2018年06月20日	1.50%-3.8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900万元	2018年05月18日	可随时赎回	2.20%	已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汇利丰"2018年第487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亿元	2018年05月30日	2018年08月28日	1.50%-3.8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500万元	2018年07月06日	可随时赎回	2.20%	已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1812	结构性存款	2900万元	2018年7月25日	2018年10月25日	1.35%-3.68%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本保证收益型产品	2000万元	2018年08月08日	2018年9月11日	2.95%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本保证收益型产品	2000万元	2018年08月08日	2018年10月09日	3.0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汇利丰"2018年第516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000万元	2018年08月08日	2018年12月18日	4.20%或4.15%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本保证收益型产品	2000万元	2018年09月04日	2018年10月08日	2.9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8000万元	2018年09月03日	可随时赎回	2.20%	已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本保证收益型产品	2000万元	2018年09月13日	2018年11月14日	3.05%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型产品	6000万元	2018年10月09日	2019年01月07日	3.15%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万元	2018年10月10日	2018年12月11日	3.05%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万元	2018年10月10日	可随时赎回	2.05%-3.05%	已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万元	2018年11月02日	2019年02月11日	1.35%-3.43%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900万元	2018年11月02日	2018年12月03日	1.15%-2.68%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本保证收益型	2000万元	2018年11月16日	2018年12月20日	3.0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法人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万元	2018年12月12日	可随时赎回	2.20%	已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万元	2018年12月19日	可随时赎回	2.05%-3.05%	已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万元	2018年12月21日	可随时赎回	2.05%-3.05%	已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法人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万元	2019年01月09日	可随时赎回	2.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汇利丰"2019年第415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万元	2019年01月16日	2019年04月19日	3.45%-3.5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分行	否	"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万元	2019年01月15日	可随时赎回	2.05%-3.05%	已赎回500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2110	保本浮动收益	1000万元	2019年01月23日	2019年02月25日	1.15%-2.9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分行	否	"汇利丰"2019年第425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3000万元	2019年01月23日	2019年04月26日	4.0%或3.9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法人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	720万元	2019年01月24日	可随时赎回	2.20%	已赎回320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2141	结构性存款	2000万元	2019年02月15日	2019年05月16日	1.35%-3.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2164	结构性存款	1000万元	2019年03月01日	2019年04月01日	1.15%-2.90%	

七、备查文件

1、相关理财产品协议、产品说明书、业务凭证。

2、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126　　证券简称:杭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12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2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成员调整,董事会相应调整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调整后的3个专门委员会职责、任期和组成人数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吴东明、孔祥胜、王红雯、牟晨晖、吴黎明等五人组成,吴东明为主任委员。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王红雯、胡祥甫、吴东明等三人组成,王红雯为主任委员。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胡祥甫、王红雯、王颖等三人组成,胡祥甫为主任委员。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19-018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吴相君的通知,获悉吴相君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吴相君	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585	2019年3月21日	2020年3月21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6%	融资

该部分股份于2019年3月21日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相关登记手续。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吴相君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48,377,2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9%;本次质押股份5,8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8%;本次质押部分股份后,吴相君先生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82,9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3.38%,占公司总股本的6.87%。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0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公司控股股东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集团")的通知,获悉中鼎集团已办理完成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期限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中鼎集团	是	8,000,000	自质押之日起至双方同意解除质押之日止	宣城市开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4%
合计		8,000,000			1.4%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中鼎集团所持公司800万股股票的质押,主要是为中鼎集团借款提供担保而形成。截至目前,中鼎集团相关借款已到期归还,中鼎集团所持公司800万股股票的质押已解除。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鼎集团累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69,926,5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68%,累计已质押的股份数为20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6.79%。

三、备查文件

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00969　　证券简称:郴电国际　　公告编号:2019-009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宜章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章电力公司")尚未增持公司股份。

一、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在上证所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股东宜章电力公司自2018年11月20日之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不高于1500万元。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与进展

公司股东宜章电力公司增持计划期间过半时,公司收到其来函并依据来函于2019年2月22日在上证所网站披露了《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2019年3月21日,公司收到股东宜章电力公司发来《关于暂未增持郴电国际股份的说明》。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股东宜章县电力公司增持资金已到位,并就股票市场情况实施增持。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宜章电力公司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3日